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和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和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注册资本拟变更情况

公司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 3 名因个人原因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2,000 股限制性股票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上述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，在股东会决议披露日将同时披露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债权人通知的公告》。自减资公告披露期满 45 日后，上述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，届时公司将按程序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。以上事项注销股份 102,000 股，公司注册资本由 900,804,228 元变更为 900,702,228 元。

二、公司章程拟修订情况

根据公司注册资本变化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同时，为强化董事长履职支持及公司实际情况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拟设置联席董事长 1 人、不再设副董事长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主要修订内容如下：

原章程内容	修订后章程内容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,804,228 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,702,228 元。
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900,804,228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900,804,228 股，其他类别股 0 股。	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900,702,228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900,702,228 股，其他类别股 0 股。
第七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副董事长主持，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 1 名董事主持。	第七十二条 股东会由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 联席董事长 主持， 联席董事长 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，由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的 1 名董事主持。
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副董事长 1 人。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	第一百零九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，设董事长 1 人， 联席董事长 1 人。董事长和 联席董事长 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。
第一百一十五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	第一百一十五条 公司 联席董事长 协助董事长工作，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 联席董事长 履行职务； 联席董事长 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。

修订后的新章程具体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2026 年 8 月）》为准。

三、公司部分治理制度修订情况

根据公司章程修订情况，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序号	名称	类型	是否提交股东会审议
1	董事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2	股东会议事规则	修订	是

修订后的上述制度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（2026 年 8 月）》《股东会议事规则（2026 年 8 月）》为准。

四、其他事项说明

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并经出席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及签字页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2 日